

日起可转换为永安行A股普通股股票。转股期间为2021年5月21日至2026年11月

2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0.34元/股，截至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前，最新转股价格为14.47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发行人于2021年6月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0.34元/股调整为16.4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1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请详见发行人于2021年6月7日披露的《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1-039）》及《关于“永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2021-040）》。

2、发行人于2022年3月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2名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因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发行人回购注销前总股本的比例较小，“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请详见发行人于2022年3月2日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2-009）》及《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2-010）》。

3、发行人于2022年6月实施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48元/股调整为16.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请详见发行人于2022年6月1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031）》及《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2022-032）》。

的公告（2022-055）》。

6、截至2023年5月16日，发行人股价触发“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40元/股向下修正为14.93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请详见发行人于2023年6月5日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永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2023-030）》。

7、发行人于2023年6月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4.93元/股调整为14.8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请详见发行人于2023年6月8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3-032）》及《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2023-033）》。

8、发行人于2023年11月将2022年当期业绩水平未满足《2021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草案）》中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会计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事实，

并已于2023年11月1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会计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调整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对原激励计划的重大调整，不会对激励对象的利益造成重大影响，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调整业绩考核目标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调整业绩考核目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对激励对象的利益造成重大影响，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本次调整业绩考核目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价格由14.77元/股调整为14.47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4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发行人于2024年6月27日披露的《关于“永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4-042）》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4-044）》。

12、截至2024年8月27日，发行人股价触发“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不行使“永安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六个月内（2024年8月28日至2025年2月27日），如再次触发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发行人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永安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2024-057）》。

二、关于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情况

（一）本次控制权变更情况概述

2025年3月14日，哈啰集团（Hello Inc.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全资子公司上海哈茂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哈茂”）与孙继胜、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远为”）、索军、陶安平及黄得云签署了《上海哈茂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与孙继胜、常州远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索军、陶安平、黄得云之股份转让协议》，上海哈茂协议受让孙继胜及其一致行动人常州远为，以及索军、陶安平及黄得云合计持有的32,721,710股上市公司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3.67%，以上市公司截至2025年3月7日的总股本239,398,038股为基础计算，下同）。2025年3月14日，上海哈茂的实际控制人杨磊与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签署了《关于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杨磊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上海云鑫持有的14,363,882股上市公司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6.00%）。（上述两起股权转让交易以下合称“本次协议转让”）

同日，上海哈茂、杨磊与孙继胜签署了《上海哈茂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杨磊与孙继胜之表决权放弃协议》，孙继胜放弃其持有的32,954,801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数的13.77%）对应的表决权（以下简称“表决权放弃安排”）。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及表决权放弃安排生效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孙继胜；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及表决权放弃安排生效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上海哈茂，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杨磊，公司控制权发生了变更（以下简称“本次控制权变更”）。

此外，为进一步巩固杨磊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公司与上海哈茂于2025年3月14日签署了《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哈茂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公司向特定对象上海哈茂发行不超过71,819,411股的股票（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17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2025-020）》。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2025年4月21日，孙继胜、常州远为、索军、陶安平、黄得云、上海云鑫与上海哈茂及杨磊的股份协议转让手续已办理完成，并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来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前后，相关股东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协议转让完成前持有股份		协议转让完成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上海哈茂	-	-	32,721,710	13.60%
杨磊	-	-	14,363,882	5.97%
合计			47,085,592	19.57%
孙继胜	79,400,092	33.00%	59,550,069	24.75%
常州远为	2,438,544	1.01%		0.00%
合计	81,838,636	34.01%	59,550,069	24.75%
索军	7,182,822	2.99%	3,591,411	1.49%
陶安平	6,745,600	2.80%	3,382,000	1.41%
黄得云	6,956,263	2.89%	3,478,131	1.45%
上海云鑫	18,916,000	7.80%	14,452,118	1.85%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股数 （股）	享有表决权比例
陶安平	3,382,000	1.41%	3,382,000	1.64%
黄得云	3,478,131	1.45%	3,478,131	1.69%
上海云鑫	4,452,118	1.85%	4,452,118	2.16%

注：享有表决权比例=股东享有表决权股数/上市公司享有表决权的总股数。其中，上市公司享有表决权的总股数=上市公司总股本数-孙继胜放弃表决权的股数-上市公司回购账户中不享有表决权的股数

三、上述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分析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公告的《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未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影响。

中金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

国

通

2025 年

日